



**关于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1100105号**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 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a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 关于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1100105号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湖股份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美湖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美湖股份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本鉴证报告仅供美湖股份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众环专字(2026)1100105号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18日



##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7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7,739.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共计5,773,900张，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7,3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6,829,122.17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0,560,877.83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4年4月10日为公司出具了众环验字(2024)1100007号《验证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7,056.0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7,336.93
	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B2	138.9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377.52
	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C2	194.3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6,714.45
	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D2=B2+C2	333.2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0,674.91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0,674.91
差异	G=E-F	0.0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于2024年4月30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统称为《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了进一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年产350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及“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腾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增加“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楠竹园路53号”作为实施地点。公司、子公司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17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2025年2月1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统称为《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1905034029200135709	2,279.22	募集资金专户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8111601013200704204	1,170.30	募集资金专户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368380100100147375	6,587.24	募集资金专户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43050164683600001391		已销户
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1905034029200153566	3,154.16	募集资金专户
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368380100100163253	6,428.23	募集资金专户
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2300762254	1,055.76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0,674.91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有关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年产350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	21,500.00	8,630.28	40.14
合计	21,500.00	8,630.28	40.14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有效。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授权期内进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0.00 万元，本年度历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购买金额	实际使用期限	本期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七天通知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24 年 07 月 27 日（7 天到期自动滚存）	48.50	是
2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024 年 0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1 月 14 日	56.12	是
3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4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	31.20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的 8,000 万元投资预算变更至募投项目年产 350 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本次变更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投资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资金额	变更后拟投资金额
年产 350 万台新能源电子泵智能制造项目	21,500.00	29,500.00
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	16,100.00	8,100.00



合计	37,600.00	37,600.00
----	-----------	-----------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美湖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57,739.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714.45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9,377.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36,714.45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即-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50万台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项目	不适用	21,500.00	29,500.00	19,427.00	-10,073.00	65.85%	2027年1月	-2,504.02	否	否
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	不适用	16,100.00	8,100.00	3,236.58	-4,863.42	39.96%	2026年4月	不适用(尚未建成建设)	不适用	否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不适用	6,138.00	6,138.00	733.78	-5,405.22	11.95%	2027年4月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未承诺效益)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4,000.00	13,317.09	13,317.09	-	100.00%	-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未承诺效益)	否
合计	-	57,739.00	57,056.09	36,714.45	-20,341.64	-	-	-2,504.02	-	-
<p>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因“年产350万台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自筹资金进行建设，并新增了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且项目产品交付周期及市场推广进度受宏观经济影响，相关产品尚未量产，为度建设周期延后，公司基于审慎性考虑，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350万台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项目”延期至2027年1月。</p> <p>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因“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新增了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且项目产品交付周期及市场推广进度受宏观经济影响，相关产品尚未量产，为了保障项目建设和项目效益，经合理评估后，同意将募投项目“高效节能无刷电机项目”延期至2026年4月。</p> <p>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因“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自筹资金进行建设，并新增了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且项目产品交付周期及市场推广进度受宏观经济影响，相关产品尚未量产，为度建设周期延后，公司基于审慎性考虑，同意将募投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延期至2027年4月。</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全资子公司美湖科技(长沙)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增加“中国(湖南)自贸试验区长沙片区橘洲园53号”作为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7,056.09万元，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本公司董事会可依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证书序号: 001782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姓名 张逸  
 Full name 张逸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4-07  
 Date of birth 1985-04-07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3122198504071033  
 Identity card No. 43312219850407103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逸 110001630352

证书编号: 1100016303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1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2.10 换新证



姓名 Name 伍新娟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7-03-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德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6821997030627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14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5 年 0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